

《红牡丹》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红牡丹》

13位ISBN编号：9787505905191

10位ISBN编号：7505905198

出版时间：1988年4月初版

出版社：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作者：林语堂

页数：473页

译者：张振玉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红牡丹》

内容概要

西江月.赠牡丹
花儿半开半闭
小停轻颤犹疑
唇间微笑如梦里
芳心谁属难知

《红牡丹》

作者简介

林语堂（1895-1976）福建龙溪人。原名和乐，后改玉堂，又改语堂。1912年入上海圣约翰大学，毕业后在清华大学任教。1919年秋赴美哈佛大学文学系。1922年获文学硕士学位。同年转赴德国入莱比锡大学，专攻语言学。1923年获博士学位后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和英文系主任。1924年后为《语丝》主要撰稿人之一。1926年到厦门大学任文学院院长。1927年任外交部秘书。1932年主编《论语》半月刊。1934年创办《人间世》，1935年创办《宇宙风》，提倡“以自我为中心，以闲适为格调”的小品文。1935年后，在美国用英文写《吾国与吾民》、《京华烟云》、《风声鹤唳》等文化著作和长篇小说。1944年曾一度回国到重庆讲学。1945年赴新加坡筹建南洋大学，任校长。1949年大陆沦陷后，未再回大陆。1952年在美国与人创办《天风》杂志。1966年定居台湾。1967年受聘为香港中文大学研究教授。1975年被推举为国际笔会副会长。1976年在香港逝世。

《红牡丹》

精彩短评

1、林语堂先生所塑造的红牡丹 在那个时代被称作风流寡妇 因为那个时候 有头有脸的人逝去 其遗孀是不能再婚的 牡丹不仅再婚了 在再婚之前还有过几个情人这种情况在当时断然是不能为礼教所接受的 牡丹的言行举止穿着打扮以及恋爱过程皆是惊世骇俗令人叹为观止 尽管如此 因为她的至真至善至情至爱 就算在当时也是为很多人所钦佩的 所以才有红牡丹那首歌谣的广为流传 想想在现在这个极为开放的时代 一切都失去了原则的时代 牡丹这样的女子就更为珍贵了 因为她爱的真爱的大胆 对待爱情她有巨大的勇气 勇往直前 毫不畏惧 试想我们又有几人真的敢于去追寻真爱 真的有勇气勇往直前呢 所以红牡丹一直以来都是爱情著作之经典

2、林语堂的小说，不管是原创，还是故事新编，我都很喜欢反复读来回味。

初三的时候从家中的书柜里翻出一本盗版的林语堂小说集，极大的丰富了我的课余，大概每晚睡前都要翻翻。

其实，他的小说不大适合我当时年龄的小姑娘看，很容易带飞小姑娘的思想，乱yy之类的。相当一些价值观，不适合社会上的大多数女孩。但是它给我开了一扇门，让我领悟到很多人性方面的东西。

牡丹太过随性，素馨循规蹈矩，白薇却是应该最让人羡慕的吧。书中貌似有提过牡丹也曾经对若水倾心，但是若水只属于白薇一人。牡丹的人生有很多人经过，这些人也并不只属于她一人。

结局是和耍把式的男人在一起过了平凡的生活，如果故事从此一直都这样下去，不知牡丹回首之前的风流往事会有什么感受。后悔？怀念？我们不得而知，何况每个人每段时间的想法是会变的。她和耍把式的人出身差距也大，不知道她能否过惯这种新生活？

让我比较好奇的是，牡丹的父母倒是很开明，在当时那个年代。

而白薇，她和若水生活的很和谐，不起波澜，价值观接近，彼此生活习惯相似，若水也愿意迁就白薇偶尔的小脾气，小作。不起波澜的生活牡丹也可以拥有，如果她一开始就选择了孟嘉。但是她内心有团火，还是要在外面浪荡一阵子才肯思安逸。女人做到她的份上，这辈子也不算白活了。

但最终，还不是想要做白薇那样的女人么？

3、偶尔读到一本书，名字叫《良辰美景》，作者是柳岱林。故事始于一个劫案：南京市一家银行边，发生了一起运钞车抢劫案。在抓捕过程中，三个案犯里的一个名叫章强的人腿上中了一枪，被刑侦队当场抓获，而另外两名案犯则成功逃脱了。此案一直悬而未决。这天，刑侦队新人杨沐坤奉队长石志勇的命令，前去看看守所调查羁押在这里的章强。在调查过程中，杨沐坤发现章强似乎总能看穿自己的心思。章强还说他的同伴马上就会再一次作案，地点是在“魁星”房产公司……

这就是华丽征途的开幕，掀开一层层珍珠般的故事帷幕，作者为我们展现的一副迷人的幻想景致，如同史诗般的故事也渐渐浮现出水面。

作者在塑造人物角色方面十分出色，性格特征明显，所以尽管出场人物众多，但是读者却可以一一区分每一个角色。但这显然不是最重要的，更可贵的是，在本书中，很容易就会发现矛盾的美与思考的存在。当然，在极富吸引力的人物活动和故事剧情中，有几个词组同样闪烁着矛盾的理性光彩。那就是：和平与斗争、个人和社会、历史和未来。

作者巧妙地引渡我们去思考这些严肃的话题，通过文中人物的对话，阐述着他的看法。“在人类的历史上原本就没有永久的互信互谅，所以我也不会有如此的期许。用流血的方法来制止斗争，然后短暂的震惊过后，人们又因为种种可耻的原因，企图剥夺其他人的生存权利，从而再次发动斗争，想想就让人很无力和难过。”但是不可以因为明天还是会肚子饿，所以今天就不吃饭，我想这就是作者想告诉我们的意义。

整本书读下来，我觉得其实这本书并不是一部严格意义上的侦探小说。但我是把它当侦探小说读的，它也确实有侦探小说的味道。侦探小说是我最爱看的小说。虽然喜欢看侦探小说，但我的思维仍没有逻辑方面的长项。小说就是小说，是种娱乐品，我也不会因为喜欢侦探小说而强求自己要有推理能力和分析能力。

说回《良辰美景》，作者创造了一个让我觉得恐怖的世界，城市里的人们生活在一个闭塞的空间里——钢铁水泥丛林。整个南京市是封闭的，接触不到自然。而故事里说的正是有一群具有“心灵

《红牡丹》

感应”能力的案犯——我可以这么理解吧——为寻求轰动效应而做下的一系列令人瞠目结舌的案件。

杨沐坤是犯了几次错误后才找出真凶的，而这几个错误都是直指着一个想象不到的人物。也幸亏这是部略带幻想色彩的侦探小说，才让我第一次接触这样类型的小说。案犯表面上仿佛是个没有感情的人，总是冷冰冰的、非常理性，但内心却非常敏感而高傲。

虽然杨沐坤让我觉得挺无能的，但最后他还是破了案。但这和我以往看过的侦探小说不同，有太多想象不到的地方。以前看的侦探小说，那些侦探总是睿很智，不像这杨沐坤一样，老是犯错误、被愚弄，就算像金田一耕助这样让我觉得很差劲的侦探也比杨沐坤好，犯错也是在搜集证据时犯错，而不是被罪犯愚弄。

不过说实在话，这小说带给我的冲击不是侦探方面的，也不是科幻方面的，而是心灵方面。当看到杨沐坤和那个案犯段亦鸿的对话时，我就有深深的感慨。

小说里的宗旨是要人们重视心灵的力量，寻求心灵真正的解脱。它做为幻想小说也预示着一些东西。

心灵难道不也是人的根本吗？难道一定要过分地沉湎于物质吗？让城市里的人们连真实的自己也发现不了？连自然的空气是什么味道也不清楚？这样的世界还有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心灵空间存在？作者在作品中揭示出的心灵空间的狭小现实，最让我匪夷所思的就是这个了。这部《良辰美景》带给我的就是这个意识，这样一个闭塞的环境，我不敢想象。

这本书是我一个在淘宝上开书店的朋友推荐给我看的，在这里也郑重推荐给大家。正因《良辰美景》作为一本通俗小说，却带有许多启发性的、让人认真思考的地方，特别是在心灵上的独到见解更是该书的一个亮点。而《良辰美景》亦将已其矛盾的魅力，继续吸引每一个心中拥有星辰海洋的人。

4、唇间微笑如梦里 芳心谁属难知

5、这是很单纯的小说，一点也不文艺

6、牡丹就是为了寻找那狂热的爱情而生的，她一直在不断的跟随自己的感觉来找爱情，她有那么自信，随遇而安，又有自己独特的个性，一个超越时代的爱情派女性，最让我有印象的就是牡丹的旺盛的生命力，她对自己果断地决定，想必林语堂先生也是期待这这样的女性出现。现在我明白了，我为什么爱牡丹花，不是因为牡丹是人人爱的，而是我爱自然旺盛的生命力。

7、感觉林语堂特别钟爱杭州，看了《红牡丹》描写杭州西湖的景色不禁让我想起了《苏东坡转》里面面对西湖的笔墨很多，果然《红牡丹》里面就写到了苏东坡与朝云的故事。杭州那么的诗情画意总是被文人所喜爱的。

第八章写到富春江的浩瀚，可是我沒有見識過所有想像不出來，第一感覺就是要在地圖上找找它的具體流向，第二就是想到了，孟嘉（這個名字讓我想到了孟飛與樂嘉，但書上有說跟晉朝的江夏人同名，因他在重陽節與人共游龍山，風吹落帽而不覺，於是有此典故）說的，他想把書上說看到的景色都親眼目睹，然後寫出自己的文字，那樣才有真實感。我也喜歡這樣，雖然我現在還覺得沒有能力用自己的語言表達什麼，但是想能與作者產生共鳴，這樣書讀起來才有味道。

Jessica 2013.06.24

看完了，最后读到牡丹给白薇的一封长信，不禁落泪不止，杭波问我为什么而哭，我告诉他：“为牡丹的情路坎坷而落泪，也为她最后能找到自己想要的幸福而高兴。”是的，其实更多的是为牡丹的情路坎坷而哭，看她这封给白薇的长信算是总结了她二十几年来的感情道路——金竹之爱，如令人陶醉之玫瑰；德年之爱，如纯白耀目之火焰；孟嘉之爱，如淡紫色之丁香花。虽然坎坷但是这三个人的爱都是真的，都是深刻的，让年轻的牡丹懂得了很多东西，也许像现在人说的，恋爱可以让人成长。看牡丹的故事我很无奈她每次爱上的人都没办法给她婚姻，我也很气她怎么每次都不管不顾的付出所有，最后才知道这就是牡丹，爱的时候轰轰烈烈，不爱的时候可以很真诚的告诉对方，这样的真性情，难怪爱上她的男人都对她不能割舍，不只是因为她的美，更是爱她的真性情。最后的她，可以说历经沧桑的她，有了成熟的想法，想找的男人可以给她快乐，真诚，老实，可以养的活家人，这样就足已。她可以为她生儿育女，幸福的生活一辈子，做一个跟别人一样的女人，你看，其实每个女人都一样，没什么不同。

在这本书里面我很喜欢白薇跟若水的生活，真的可谓与世隔绝，多么宁静的生活，现在的我们应

《红牡丹》

该很难做到了吧？更羡慕的是白薇与若水的爱情，那样的爱情堪称完美，可这样的爱情现在还会有吗？

孟嘉是让我印象最好的男主角，温文尔雅，成熟又很有头脑。可能因为他岁月积累的缘故，其实我很喜欢牡丹跟他的，我一直以为牡丹是从小就喜欢他的，但是没想到并不像其他小说描写的那样，孟嘉最后却成了她的妹夫，而他们两个人依然相爱，只是把这爱埋在心里最深处，保持着那份美好，好像这是对他们爱情最好的祭奠。

Jessica 2013.07.05

8、喜欢你最后对牡丹的评价，最起码她的性格不允许那种平静的生活。但细细品味，作者着重写着牡丹已经铅华洗净，我不知道，为什么作者不安排牡丹成为独立的新女性？为什么只愿意让人物定格在爱情中？她应该跳出情爱的纠缠，过那种自在的人生。

9、这是本千头万绪的书，因为它在说爱情。我记得我之前的文字，有专门写过，可笑之处在于，一写于未爱，一写于未得到爱。其理想固执，贻笑大方。

该从何处说起呢？读书之悟，若非我太过心急，必然记于夹缝，既无此耐心，随后小记，也差强人意。故事梗概不想总结，然而那些写总结的人总是写的很烂，无法，谁让我懒，仍旧从百度黏贴过来：一个年轻寡妇惊世骇俗的风流艳史。清朝末年，年轻貌美的寡妇牡丹个性张扬，大胆反叛传统礼教，追求爱情自由和“理想的男人”。她先后与家乡的已婚初恋情人、京城的堂兄翰林、天桥的拳师、杭州的著名诗人等热恋同居。牡丹的特立独行，使她成为社会上的新闻人物，广受争议。苦闷压抑的情妇生活终令她厌倦，最后返璞归真——在遇险获救之后，她找到了爱的归宿。如此一看，故事果然很烂。可是这并不是林语堂所要说的。也并非我想说的。我并不知道鄙人为林先生代言可乎，但或许我可以藉此说一说女人，说一说爱情。

唇间微笑如梦里，芳心谁属难知

牡丹有很多情人。在这年轻的岁月里，牡丹知晓，倘若她爱，天下没有哪个男人能不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她美，她美得热情、放荡、平易而高尚。她有一种梦幻的气质，因她懂诗书，她对细小的事物敏感多情，她的想象天马行空而又富于女儿的娇柔率真。她勇敢，勇敢得近乎薄情，既能不顾道德和舆论，也可不顾情郎的挽留，倘若情尽便要一刀两断。我惊异于这样的勇敢和热情，素馨——她的妹妹——同样的美丽而慧于诗书，却用温慧将自己严丝合缝地包裹起来，巧妙地处理事情打理家事，不过火不愠怒。于是乎牡丹较之素馨，对男人便多了些魅惑；而素馨之于牡丹，便多了几分庄重和安然。我对于这样的魅惑，十分了然；对于这等庄重和安然，也十分了然。几年前看《京华烟云》，已对林先生笔下的木兰与莫愁的对比甚感兴味，今日再读《红牡丹》，时常想起二姊妹，然直至读完，才猛的一呆，悟出些别的况味来。

撇去牡丹其他情人，单单看她同梁孟嘉的爱恋。孟嘉，宫廷之翰林，学界中自成一家，他深沉严谨、思想先进，是个四十多岁的成熟男人。牡丹和他相遇之时新寡，正一心想着奔向她的初恋情人金竹。然而金竹不能为牡丹离婚，牡丹于苦闷迷茫之时遇孟嘉，二者便狂热地爱恋起来。对于孟嘉，牡丹是宇宙之中最光亮的火焰，点燃了他也扭转了他，领他发现了生活的另一种面目和真谛。孟嘉的生活从此变的缤纷起来。然而牡丹热恋之后便抛弃了孟嘉，最终嫁给孟嘉的却是素馨。何其相似——木兰、莫愁之恋孔立夫，孔立夫爱木兰却终娶了莫愁。这样的巧合倒不值得如此笔墨，关键是——两个男人对于素馨莫愁这样的女人都何其依赖爱慕，虽内心仍存有对姐姐的痴恋也都隐而不发。——我呆的，恰是此！

红色的牡丹花，白色的素馨花，何尝不是男人的红玫瑰和白玫瑰！太过聪慧、狡黠、热情、率真的女儿，大约是男人的罂粟，是美丽也是毒药，是太阳也是黑洞。能将男人从万万年的黑暗中唤醒，让不再年轻的年轻，让沉睡疏懒的爆发，让空洞乏味的多彩，让孤独的心饱满充盈，好似归于洪荒又将光耀万世！！木兰与牡丹不同，牡丹只是要爱，木兰则拥有更多，所以牡丹的魅惑更甚于木兰，她想让谁重生，让谁毁灭，都轻而易举！怪不得男人要爱，爱这冰冷之世的火，爱这黑暗之中的光，爱这宇宙万年不得的热情！这样的感情，一旦遇到，怎能轻易放松？无论是学者如孟嘉，诗人如安德年，贩夫走卒如傅南涛，全都逃不过这样的劫。遇之要爱，离之也要爱，生离死别一样要爱。“曾经

《红牡丹》

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任相爱的人如何离去，真正的爱情不死，其带来的巨大欢愉、猛烈痛苦以及绵延无尽的思念一样要到生命的终结。

然而素馨，生来就是一个贤德的妻。她理解人关怀人，她懂得隐忍和生活。她可以将安稳当做幸福，以爱人的欢乐为欢乐，她分得清大局掌得了局面。当男人的爱情燃尽，或者——爱情原本不死，只是生活多有滑稽和悲剧——最终能陪自己好好过一辈子的，多是素馨这种女人。久之，女人的细致、温和、隐忍的美丽，将浸润干涸的心灵。她们拥有另一种生活的智慧，她们也定然要有见识有胸襟，只是她们懂得内敛，懂得如何安抚。我欣赏这样的女人，但是她们不能让彼此看到宇宙深处爱之焚毁所产生的光和热。然而我并不过多地喜欢牡丹，因为她太勇敢和惊世骇俗，她不能等待更加完满的结果便又去左右冲突，放弃爱人去追寻新的理想。也许，相似的个性，姚木兰要比牡丹好许多。我至今最喜爱木兰，你看她多美！她的美并不致命，她的美只让人陶醉，让人心服而不忍亵玩。木兰比牡丹多的，是一种成熟。在《红牡丹》的最终，牡丹也终于在受过诸多痛苦之后领悟了爱情更高的境地，这比她当年的无邪热烈的美更让人心动，也许牡丹在这一刻，终于蜕变为木兰这样的女人，更为高贵和淡然。

我在深深为牡丹惊讶和欢欣之余，看着她这么多的情人，难免有更多的深思。一部书看完，又略略的翻回去看，觉得牡丹可真是坚强，那样青春的活力竟然是无可摧毁的。她的成长，倘若每个女人都能经历，该有多好，那么我们每个人都能够理解爱的真谛和爱的美妙。无论是理想、梦幻、灵魂还是肉体，都可以体会那销骨噬魂的震撼、融合和提升。我一直以为，白薇——牡丹最好的朋友——恰是牡丹的一个影子，理想的影子和追求的目标。她们的个性非常的相像，都不拘小节、自由而有无限之热情。在牡丹心中，只有白薇一个人和她的生活态度相同。而有意思的是，当年牡丹是和白薇一同喜欢上若水的，只是牡丹顾于白薇的情谊没有表明。我深深记得书中那样一段描写，“白薇半月形的脸下临湖滨，她两条腿大大地叉开，即使在半黑暗的夜里，有教养的女人都不肯那样叉开，但白薇却那样，完全出乎自然，不愿造作，因为若水不但认可，而且因此更爱她，这就是稀有可羨的和谐相爱的证明。（牡丹问）‘结婚几年了？’白薇想了想回答：‘四年零七个月了。’‘还是像新娘一样。’‘是啊，还是个新娘！’白薇低声温柔地说，向若水很快地瞟了一眼。”我为之深深动容。还像个新娘一样！这就是白薇和若水的爱情，他们隐居避世，在桐庐的山上居陋室，然而彼此相爱甚深，若水之德之才，不在孟嘉之下，白薇之天然之敏感，与牡丹难分左右。若不是在情窦初开之时，白薇和若水相恋，那么牡丹和白薇的命运，则要颠倒。牡丹若第一个遇到若水，则不会再恋上金竹，不会因金竹奉命娶亲而又嫁与不爱之人，也不会新寡遇孟嘉与之相恋，不会上京遇傅南涛，不会在金竹死时抛弃一切而走，再遇安德年。

牡丹一生追求，不过是一个像若水对白薇一样对自己的男人，能理解她，敬重她，满足她的精神和肉体，并且能娶她为妻。一个女人，最单纯的追求不过是嫁一个理想的丈夫。而这理想，离牡丹遥不可及。她爱金竹，金竹是她的初恋。她以为抛弃金竹而恋孟嘉便可忘这段无望的感情，然而我们生命中每一段感情每一件事情的过去都不能被磨灭，更何况这照亮过彼此燃烧过彼此灵魂和肉体的爱情。初恋往往集结了少女所有美好的幻想和纯真的情思，开发了女孩对于男人的各种想象与欲求，一一使我们成长的情或事，总最不能使我们忘怀。而牡丹之爱孟嘉，更多是一种灵魂的拯救，他是她的导师，引她走出单纯、绝望爱恋的迷途，引她观望体会更广阔的人生，引她感受更酣醇的精神之爱。然而孟嘉毕竟是个四十多岁的男人，更况且他也不能娶牡丹为妻——他虽单身，却与牡丹同姓，在旧社会同宗则不能婚嫁。牡丹跟随孟嘉而去之时，愿意为其放弃名分和一切，只求这爱情之长久和陪伴之长久，然而牡丹正值青春，孟嘉的年龄，给她的更多是温情而非激情。她领孟嘉领略了从未有过的性爱之美、之激情和高尚，孟嘉却不能满足牡丹的身体和欲望。倘若此时孟嘉可娶牡丹，那么这爱情也可能臻长久完满，可是牡丹没有等到这一天已经豪不耐烦，热情燃烧殆尽之后，不能给予更加名正言顺的感情哺育，牡丹要离开。此时遇到傅南涛，她不爱他，然而他那坚实的身体和饱满的青春让牡丹心动，傅南涛爱她，她知道。可是此时她接到金竹重病的消息，不顾一切的回到初恋情郎的身边。她愿意什么都不要，甘愿忍受一切屈辱和金竹再次相爱，可是金竹再没有力气也再没有信心去爱牡丹。牡丹隐忍地看着金竹杀死对她的爱情，并且杀死自己。她一切的美好全都破灭。之前对于孟嘉不能全心相许，和金竹也有很大的关系，毕竟金竹深入到牡丹的灵魂、血液和骨髓，忘怀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牡丹的压抑和痛苦值此时达到峰值，白薇接走她，治愈她。她又开始了新的爱情——安德年。

诗人安德年。牡丹是他的女神他所有的梦想。可惜，他也是有家室的人。牡丹爱他，爱他胜过所有她以前爱过的男人，甚至德年治愈了她失去金竹的伤痛。正因为安德年理解她，敬重她，并且长

《红牡丹》

得美而结实——他是牡丹的理想。可是当他准备为牡丹抛妻离子的时候，他的儿子却死了，妻子不胜打击悲痛欲绝，牡丹再不忍心伤害这样一个悲惨的女人。她想，她平生做了第一件善事——将这个男人留给她的妻。可是，安德年是她最不能忘怀的男人。

也许，爱情之中若无悲剧则不能成为传奇。一切爱情遭遇现实都会有不同程度的毁损。书中如牡丹所言：“我以为，爱情，爱情之美丽，相思炽热之出现，只有在二人分离之时，或遭遇挫折困难时，或理性想象与感性矛盾冲突而引起心魂荡漾六神无主之际。有爱情而无悲伤，有爱情而无相思之苦，天下宁有此事？……”然而，倘若二人身心相依，理解与满足并举，或许可以度过这样现实的难关——就如白薇与若水之间的爱情。

我想，牡丹最终是找到了她最完美的爱情，也许就是安德年？倘若二人相识于未娶未嫁，那么一定是非常幸福美满之事。然而相逢在如此尴尬的年龄，这爱情必须在离别和伤痛中完成。然而，她学会了爱更多的东西，比如，宽容和忍让。不再完全照着意气行事。

素馨和孟嘉结了婚。孟嘉以为他已将牡丹忘怀，以为他真正爱者为素馨。可是当牡丹失踪，他仍旧思念担心的发狂。哦，男人。你永远不知道你多爱一个人，除非你失去她。然而他不爱素馨吗？不，他也爱。男人总是这样爱着两个女人，甚至更多，要热情也要安定，要魅惑也要端庄，要焚毁也要重建。这便是男人的贪婪，然而谁说女人就不贪婪？人总是向往完美，可是一个人总归不可能完美，我们需要不同的特性来补充自身的不足、想象的不足、现实之爱的不足……追求完美是一种天性，也是一种幼稚的天真。我们总有一天会成熟，会学会珍惜和冷眼，学会安然地将热烈与安宁调和，学会打通不完美通向完美的道路，永远行走，永远满足。

经历了如此许多，牡丹成长了。同时，命运消磨了牡丹的激情，她想要安定。于是当她搁置了与孟嘉和德年的爱，在再次遇到不怎么识字却很正直而天真的傅南涛时，在充分的了解了南涛对她的爱和他能给她的生活之后，牡丹决定嫁给他。她想要一个家，她想做一个贤德的妻，想要一堆孩子，想做母亲。

女人的爱情大多终结于母性，或者升华于母性。

10、西江月·赠牡丹
花儿半开半闭
小停轻颤犹疑
唇间微笑如梦里
芳心谁属难知。

11、美人如花，不过是你永远无法摘得的那一朵。很喜欢这句话。很喜欢红牡丹。

12、若是我，定与翰林不离不弃。

如果我，我也是！

13、近日读了林语堂先生的一本小说《红牡丹》，极其简单的文字不是我以往喜欢的文风，大约这样还能一心看完真是叫他里面异世而行的牡丹惊住了，那样一个女子生在光绪年间，看着开头处想到漱宝艳，看到一半的时候想起鱼玄机，看到末章的时候发现其实牡丹只是牡丹，独一无二致即使林先生写的清减不若我最爱的文风华丽可是依旧将这样一个放荡也好纯真也吧，又或者还有很多任性的江浙小女子写的鲜活无双。让人爱不能爱，恨不当时当地一睹风采，若是男子怕无一不求善睐明眸一顾，只不可知这一眼能沉多深。

先是同费铤炎无爱两年守寡三月，和翰林堂兄曲款通幽竟也爱的轰烈，独独放不下初初恋着的金竹，堂兄给她太多包容却少一个名分只为同姓不通婚，俗鄙总是能蒙了找不到借口的人，所以牡丹和天桥拳师幽会，既而坦言告诉堂兄结果堂兄那即在嘴角的小小计谋最终没用在她身上。多年后牡丹的妹妹依循翰林堂兄之计过继苏家该姓通婚。牡丹一生不可谓不叛逆，不可谓不勇敢。她身上有江浙女子的狡谐也有着分挚纯，那么吸引人，却又那么多毒。

没有写结尾终是怎么样，因为重要的不是故事给了她——牡丹什么样的结局，她像太多人，但是掩卷而思她终只是她。

牡丹很多人说富贵，说的俗气了。她的花即使到凋落也是整朵委地而坠瑛缤纷。美是美的极至，若有机会当亲临看上一场牡丹坠而不凋，盛事。

本文非书评，通篇只看一次未得真味随意寥寥数笔充数，聊寄牡丹。

《红牡丹》

14、感谢林大才子，让我们认识了牡丹，像她这样如此特别的的女子，也许只有在传说中才能这么鲜活吧！恨则恨矣，爱则依旧。“往日之相思与痛楚皆已埋葬，或已牢固封锁于心灵深处...但往日你知我所感受之狂热狂喜，今已渺不可见，对情人之全然丧魂落魄，心心相印，今已不可再有，而往日之创伤，亦不愿再触及。”

原话至此，毋须多言。黯然销魂者，唯此而已矣。

15、第一次读林语堂的作品。惭愧的是，以前一直不知道他是用英文写作的。

从图书馆借来好久才发现，里面有一行小字，写着“张振玉译”。

知道这书原来是译文后，大失所望。因为我一直想读原汁原味的中国纯正文学。不过还是继续读了下去。而读完之后大喜，惊叹译者的文学功夫，将这部作品翻译得很好。试想，连译文都这么棒，那么英文版原著更当高深了。

红牡丹，即是书的名字，也是女主人公的名字。

可惜的是，我不喜欢这株红牡丹。以前听过一句话，“当婊子还想立牌坊”，给我的感觉，牡丹就是这么一个女子。她对金竹的爱，对梁孟嘉的爱，固然发自内心，炽热之时，山崩地裂，当消失之时，也让对方心枯如死灰。她是个幸运的女人。她拥有美貌，每一个她喜欢的男人也正巧喜欢她，并在她需要之时赐予她完美舒适的爱情。但是每当遇到新欢，她又抛弃旧爱，但又似与旧爱藕断丝连，牵连不断。不爱，就是不爱了。何必要一次次重新出现在对方的生活之中，看到他们为她撕心裂肺，肝肠欲断，她是表面上的痛苦，内心中的满足。尤其是看到素馨与梁孟嘉已经组成家庭，这时候，她又出现，又一同与他们去北京，并保证不再与梁孟嘉有感情纠缠，但实际上，二人仍旧私下里暧昧，并发生过越轨行为，就是因她恳求孟嘉“只再一次”，他们二人又行了鱼水之欢。这段尤为让我愤怒，而梁孟嘉，也并未兑现婚前对素馨的诺言。出轨，在这个花花世界竟成为如此毫不稀奇的一件事。

牡丹，向往理想的爱情，但实际却是被情欲所主宰。她不爱自己的丈夫，与金竹私通，而在遇到梁孟嘉以后，她又抛弃金竹，并且坚定表示会爱下去，而后遇到了打拳的，就对梁孟嘉的爱瞬间化于无形，到最后遇到大诗人德年，她再次表示，德年才是她之所爱，她甘愿为之如何如何。而到这里，我对她的爱的宣言提不起任何兴趣，也难以再相信她的话是出自真心。从牡丹身上，我能看到美丽不俗，能看到大胆，炽热，与众不同，她身上勇敢的那一部分值得女性学习，但并不意味着她可以因此而滥情。她的命运看似不走运，与每一个爱人都没有结局，但是，那都是她一手造成的，她的不负责任、一走了之，最终成为她自己的命运，也成为别人悲剧命运的源头。我不喜欢这个女主角，因为我是女人。女人之间看得透彻，女人之间，或许还有一些小小的嫉妒之情。最后，牡丹似乎下定决心和打拳的结婚，好好过日子，生孩子做贤妻良母，可是，作为读者的我，此刻不会再相信她此时的话了，谁能担保这样一个水性杨花（尽管她自己，以及作者，都认为她不是水性杨花，但我认为就是）以后不会改变，谁能保证今后遇到另一个让她心动的男人，她不会抛弃夫君？谁能保证她会甘愿过安安稳稳的平静生活？谁能保证她今后对她的打拳的丈夫不会腻烦？突然想到一句话：“狗改不了吃屎”。就像一个动手打了妻子的丈夫，跪在妻子面前保证下次绝对不再出手。你们知道，这话，可信度有几分？

16、最初想看林语堂的书是看电视剧《京华烟云》看的，但一直耽搁着，知道后来闲暇下来，才从图书馆找来林的书来读，总的感觉是林很喜欢大鼓似地在他的很多书中都有提到大鼓，或许只是因为在他的童年记忆中大鼓是他印象比较深的吧，书还是不错的。大家可以一读

17、她的每场爱情都似乎是那样的轰轰烈烈、刻骨铭心，可是，又是那么短暂。以至于让我怀疑她的感情。可是，她确实深爱着或者曾经深爱着他们。她明明可以“公主与王子从此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了一起”，可是，人的感情是变化的，任何激情在时间的面前永远是经不住考验的。所以，她困惑了，犹豫了。最终还是与一个平凡的男人度过自己的一生。

其实，最艰难的明明就是结局之后的平凡的生活.....

18、那时我还在上小学，偷偷的拿出书架上的这本书，还不知道林语堂为何人。但是他笔下的牡丹，却是我不能忘记的女人

19、接触林语堂的第一本书便是这本，就像是着了魔一样，陷于其中。

其实刚开始读这本书的时候并没有特别多的感触，只是觉得那个时代离我们甚是遥远，年轻的寡妇，受人鄙夷，牡丹唯一悲伤的竟不是自己做了寡妇，而是没有得到过真正的爱情。在那个年代

《红牡丹》

她的行为令他人所不齿，但又有谁能够真正做到为爱情而去牺牲一切，为了自己深爱的人，可以放弃名节，放弃荣华富贵，放弃身份，不顾世俗的看法，我一直都觉得金竹是幸福的，有如此一个娇美、善良、果敢、不为俗所纠缠的少女深深地爱着他是多么难能可贵的，这少女不奢求有那荣华富贵的生活，只祈望着像好友白薇那样的山村野夫的生活。

但话说回来，我又觉得金竹是配不上牡丹的，金竹舍不得妻子，舍不得社会的地位，名声，他只能接受牡丹似火的爱情和温存香软的身体，却不能接受她的身份，给她一个实实在在的名分，这种见不得光的爱情终不可能长久，即便是多么的刻骨铭心，但只需缺一方的义无反顾，背离世俗看法的勇气，这段爱情也终究会土崩瓦解，灰飞烟灭。说真的，我觉得金竹离开人世，反倒是对牡丹最好的解脱！这段爱情如果这样维系下去，只会让两个人肝肠寸断，无法去寻觅真正适合自己属于自己的幸福、快乐与安稳。

我打心眼里喜欢南涛，那个质朴、大胆、敢作敢为、敢跳进泥塘的率性大男孩，有着结实的臂膀，不需要耍尽心机去谋求官位商机，一片田耕，一屋避雨，一妻服侍，这不就是世间最幸福的男子！

哎，只可惜这种思想之于我而言也只能停于笔尖罢了，若论现实中谁能真正做到无牵无挂呢？我想便是在这种世俗的眼光监督下，我们这个社会才能在表面看上去平平稳稳，波澜不惊，殊不知在这之下的暗流，到底有多少人要冲破这防线去涌向自己此时最向往的生活去？不过也正像是围城那样，如果我们真的能和我们最欣赏的人生活在一起，是不是那种梦境也就随之幻灭了呢？我一直都觉得暗恋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之前的我一直都很后悔没有向自己暗恋的男子表白，但现在想想也挺幼稚的。就算表白了又怎样？在一起又怎样？他真的是适合我的吗？倒不如像现在这样，只是一段青涩、单纯、无暇、仅可供回忆的回忆罢了，也没啥。还是现实中的我才是最幸福的，有我最爱的人陪在我的身边，不需要再像牡丹、木兰那样对自己真正喜欢的男子永远得保持着世俗的距离。这可能也是我喜欢柔安的原因吧，因为我们竟是如此的相似，深深地爱着对方，只要我们心是在一起的，距离再远都不再是问题！新时代的我们更不需要什么世俗的眼光，而且我们也是门当户对云云。唯一美中不足的怕就是我还不是是一位合格的妻子，孝顺的媳妇，还太幼稚，还太单纯。

红牡丹太久前看的，有很多细节都忘记了，但是牡丹的影子一直萦绕在思绪中，甚至是每一本林语堂的书，都有类似于牡丹这样的奇女子的存在。林先生笔下的女子，竟都让我如此着迷，如此佩服！她们之于爱情都是如此的勇敢，奋不顾身，哪怕是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被爱的男子，你不知道你是多么的幸福！

20、 这个故事就是先在看来都有一些惊世骇俗，更何况是在那时。

林先生笔下的红牡丹，有着那样与种不同的风姿。她在那个时候，无疑是独立的，与众不同，一时词穷，竟不知有什么更好的词来描述她。

她，身为女子，却有着男子的风流。虽为寡妇，但身上所散发出来的却是一种少女的馨香和成熟女性的妩媚糅杂在一起的韵味。她和妹妹完完全全不同，人如其名，妹妹素馨，婉约，有着那时女子的温婉大方，宜室宜家。而牡丹，开得耀眼夺目，热烈，奔放。

这样一段风流史，发生在一个女人身上，让人喟叹，让人着迷。

金竹，梁翰林，傅南涛，安德年，这四个男人对于牡丹的影响是巨大的。金竹于牡丹来说是段初恋，有酸涩，也有甜美，还有着一种紧张。当时牡丹已嫁给费庭炎，她俩虽是早就相恋，但命运总是这样，让恋人分隔两地。这种聚少离多的境况，让两人有着热恋的甜蜜，却也有隐形炸弹。爱情敌不过距离。当两人被相思困扰，这种，苦苦煎熬，让人不得不想逃离。就这样，牡丹的初恋落下了帷幕，新一场开始，她遇见了整整比他大一辈多的孟嘉。

牡丹对孟嘉有的是一种晚辈对于长辈的崇敬的心情，而孟嘉对牡丹也是一种长辈的关怀和宠溺。长时间游于官场之间的孟嘉，见到这样的牡丹不是不惊奇的，她和她见过的女子不同，其实她和当时很多女孩子都不同，请允许我称她为女孩子，因为她身上总有一种孩子一般的无拘无束和率性而为，不刻意，不造作，浑然天成。她可以穿上简单的衣裤，游走于市井小巷间，随意和那些劳作者交谈，可以在和与人交谈时，任意的伸开双腿，像男人一样坐着，无所拘束。这些都是孟嘉所处的上流社会所接触不到的，也许就是这份率性，深深吸引了她，而他的学识渊博也深深吸引了她，在小船上，

《红牡丹》

两人情根暗种。和孟嘉的爱情，算是牡丹的爱情史上的成熟篇，孟嘉给予牡丹成熟，睿智，深深影响着牡丹，但是中间却有着不可跨越的鸿沟。可以说，她们是soul mate,是神交，但是却不是是适应牡丹的爱情，我记得，书中结尾，孟嘉问牡丹对于傅南涛的感受，牡丹说“不错，在身体方面，他是很好，他能够满足我.....”其实，我觉得在我这个年龄，讨论这个问题太早，但是它又确实存在，实实在在地摆在那里。爱情离不开性，生活离不开性。我们看的电视剧，讲的都是soulmate，很少考虑这方面，而且，对于这个问题，中国人在骨子里都有一种避而不谈的态度，但是，这里却提到，这是一个很现实的问题。

牡丹和孟嘉的爱情夭折了，我觉得可惜，可是，在看到最后她于傅南涛的结合，说不上，满意也说不上失望。傅南涛是适合他的，也许就像很多人一样，另一半未必是你最爱，最爱的往往刺得你遍体鳞伤，但是那个最适合的却是对你最好的。傅南涛，年轻，结实，有一定的产业，虽不像，孟嘉那样，有着很高的社会地位，但是却能够给牡丹丰衣足食的生活，和满足的夫妻生活。这是，孟嘉所给不起的。

牡丹和孟嘉的关系，在我看来是一种微妙的存在。亦师亦友，像友情，又像爱情。在她不知道是否嫁给傅南涛的时候，孟嘉给了牡丹可鉴的意见和有利的支持。对于这样的爱情，我觉得是很神奇的。我看小言，总觉得，爱到深处，如果两人会分开，纳闷留下的会是恨，但是，他们却做到最理想的境地，分手了还会朋友。我原来以为，这是未到情深处，但是就牡丹写给白薇的信来说，她是深深的爱着孟嘉。信中写道“孟嘉之爱，如淡紫色之丁香。在我结婚礼服上，我欲手捧丁香一束。我本爱紫色，今日我更爱淡紫色之丁香。”我只能说，牡丹和孟嘉的爱情是一种属于他俩的模式。

安德年与牡丹之间，我不想，甚至是不屑，因为，我觉得她们之间不是爱情，只是一个牡丹寻求孟嘉和金竹的综合来慰藉自己。我并不想做太多评价。

牡丹这段主逐爱之旅是跌宕起伏的，我们看很多小说，灿烂的开头，以凄惨收尾，这部书的结尾不能说是圆满，也不能说悲剧，只是那种充满遗憾的悲伤却一直在鼻尖缠绕。

21、

林语堂笔下的人物，最受大众欢迎和熟知的就是赵薇演出的姚木兰，端庄秀丽的大家闺秀让人难以忘怀。私下以为林老最爱的该是那种琴棋书画样样精通的知性丽人。然而《红牡丹》一书，梁牡丹这个人物的出场就让人倒吸一口冷气。

牡丹身着白衣，在悼念丈夫去世的礼堂中并无默然站立，并无半颗眼泪。众人眼中皆叹息年纪轻轻的女人却要守寡暗自可惜，牡丹转身回屋垂泪，心想的是，自己下半生该如何自处，还有心心念念的情郎金竹。

书里的牡丹简直就是恣意妄为，抛弃曾以为最爱的恋人金竹守寡期与堂兄孟嘉忘年恋，又嫌弃孟嘉太过成熟没有年轻人的朝气身强力壮的年轻人傅南涛暧昧，忽然又一阵子风一样想投入到曾经最爱的怀抱。后来，金竹死了，孟嘉娶了她妹妹。牡丹和诗人德年的诗情画意你侬我侬因德年儿子意外死亡而终止，最后的结局是，她选择嫁给了别人认为不配的那个市井小伙。

红牡丹的前半生到这戛然而止。她的美曾让杭州城里的男人为她心生摇曳，她的任性冲动也让她在这个民风相对保守的小城声名狼藉难以立足。但美人终究是美人，回眸一笑便能轻易赢得人的原谅，好比现实生活里的林嘉欣，纵使世人再不屑也能嫁个好归宿，留下半世纪的风言风语和半世纪的羡慕嫉妒。

《红牡丹》的这本书本意是为了塑造牡丹这个敢作敢为的形象，以此鼓励现代女人解放自己。读此书时，我不禁联想到以前看过的一则故事：

年轻的亚瑟国王被邻国的伏兵抓获，邻国的君主被亚瑟的年轻和乐观所打动，承诺只要亚瑟可以解决自己的一个问题，他就可以恢复亚瑟的自由。原来邻国君主有一个宠妃，君主为美人奉上金银珠宝、提供锦衣玉食，她却始终不太领情，这让他百思不得其解：女人真正想要的是什么呢？

《红牡丹》给我的答案就是，对女人来说最重要的是能主动选择自己的命运，追求最高程度的自

由。

牡丹的好朋友白薇就是理想的女性代表。白薇觅得良婿，与丈夫琴瑟和鸣，夫唱妇随，隐身于世外桃源，过着闲云野鹤般的写意生活。

在论坛上经常有女性朋友吐槽：“我老公出轨了，我该不该离婚？”“结婚前男朋友买房不加我名字，这婚还能结不？”“工作不顺心，要不要辞职呢？”……新婚姻法对女性利益分配的不平衡，25岁上下女性在就业方面的尴尬等问题，一方面我感慨当前新形势下社会对女性的“迫害”，同时也深深的“怒其不争”。

如果书中的牡丹在丈夫去世之后，害怕未知的命运和世人监督的白目，那她下辈子就只能独守空房，好的话或许也能吟出首“寒蝉凄切”，最差程度也能落得个贞节牌坊。

我身边的女性朋友，有的高高兴兴与男友一起张罗结婚的事情，忽略他外在“不及格”的本性；有的到了适婚年龄，迫于父母和世俗的压力将就他人；有的在孕中把自己打扮得清清爽爽，事业家庭两头兼顾；也有的仍处于懵懵懂懂同生活随波逐流。

但仍然还存在着许多无奈吧！以前的民政同事在群里滴水不漏的骂领导虚伪、抱怨工资拖欠、吐槽工作繁重等，身处其群里的我只能默默的说：不能忍就走呗！可我也知，这些已婚、生子的姐妹并不能像我一样洒脱，挥一挥手便不带走一片云彩。

黄色树林的分出两条道路，不管选择了哪一条都能到达一样的终点，但过程不一样，最重要的是要学会对自己的选择承担责任。选择一种与自己能力和情志匹配的生活，才能不辜负这最高程度的自由。

22、 《红牡丹》中有这样两句话：

爱就是一种抢夺，别人偷偷儿侵袭到你的心里，霸占了你的生活，喧宾夺主而占据之。
爱情本身就是一场大混乱，使心情失去了平衡，论理思维失其功用。

也许在林语堂看来，爱情就是这样，一场大混乱，犹如牡丹的情爱史，爱得轰轰烈烈，爱得死去活来。

牡丹刚刚新寡，然而她却是叛逆于儒家的论理道德的。“我说儒家儒家的名教思想把女人压得太厉害了。我们女人实在受不了。男人说天下文章必须要文以载道。由他们去说吧。可是我们女人可载不起这个道啊。”牡丹如是说。于是，牡丹展开了她的一段段倾其所有痛彻心扉的爱情。

她在未出阁时与金竹初恋；后与堂兄孟嘉相爱，携妹素馨与孟嘉生活在北京；嗣嫌堂兄过于斯文儒雅，恋于拳术家傅南涛；又得知金竹重病，焦急渴望见到金竹，于是与堂兄结束感情，赴杭州急于与金竹重新开始；途中与同船大学生谈爱而眠；无奈金竹病入膏肓含恨而逝，后又认识诗人安德年，二人陷于恋爱的漩涡，而安德年已有妻子儿子，并且遭遇了丧子之痛，牡丹不愿使其妻子陷于绝境，于是结束了这段恋情。洗尽铅华隐居小镇，不行被盐商绑架，后被身居翰林官位的堂兄孟嘉救下。此时妹妹素馨已嫁孟嘉，牡丹感情坎坷一生，最终归于朴实，嫁于傅南涛，开始自己平淡的婚姻生活。在她婚前给好友白薇的信中这样评价她的几段爱情“金竹之爱，如令人陶醉之玫瑰，德年之爱，如纯白耀目之火焰，孟嘉之爱，如淡紫色之丁香。在我结婚礼服上，我欲手捧丁香一束。我本爱紫色，今日我更爱淡紫色之丁香。”

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她与孟嘉的爱情，也许对她来说孟嘉也是心目中最为重要和难忘的。正如白薇所说，他们的爱情就像卓文君和司马相如的艳事的开始，因为文君新寡，正像牡丹，而司马相如是辞赋家，正像孟嘉。

“她一心所向往的，就是嫁一个她自己所期望的那样的理想的男人。”她热情似火，好恶无常，任性冲动，做事行动都不可以常理预测，在追寻情人时，又混乱失常。“”在她看来，所有

《红牡丹》

的男人似乎都生的是鳗鱼眼睛，这就使她觉得有趣。因为鳗鱼的眼睛都是一个样子。纵然方面不同，都是软弱无能，令人失望。很少有男人能够使她心情激动，但是她喜欢男人，她知道，倘若她愿意，不管在什么时候儿，只要她向一个男人微微一笑，或是瞟上一眼，就能使他成为自己魅力的阶下囚，她颇以能享受此等使人舒服的优越感为荣。”牡丹甚至要比现代女性还要开放，她甚至说过这样的话：“我告诉你，我不在乎。我的心是属于金竹的，我的身体，我不在乎。”

牡丹，一个活在清末的现代女性。

“素馨是娇俏，牡丹则是美丽。”素馨是牡丹的亲妹妹，但她却与牡丹恰恰相反。”是的，比我小三岁。他叫素馨。温柔、沉静、听话。“牡丹这样介绍素馨。而孟嘉觉得素馨是比牡丹更年轻，更甜蜜的构型，是把刚猛的性格，任性冲动的气质，肃静之后的牡丹。多么相像！又多么不同！

素馨一直倾慕于堂兄孟嘉——一个身居翰林官位人人敬爱的辞赋家，他睿智理性，儒雅斯文。

牡丹与孟嘉不欢而别后，孟嘉沉浸于失恋的痛苦之中，是素馨无微不至地照顾他，渐渐地他们相恋了，最终步入了婚姻的殿堂。在爱情上素馨相比牡丹更冷静，牡丹与孟嘉相恋期间，她将自己对孟嘉的感情隐藏。但也同样有勇气追求自己的幸福，最终嫁给了孟嘉。

诚然，素馨与牡丹不同。牡丹大胆勇敢，勇于追求自己想要的幸福，倾其所有轰轰烈烈地恋爱、付出。很多人都喜欢这样的牡丹，喜欢这样女子。其实，素馨也很好。她的理性的爱带给了她真正想要的幸福，她的聪明她的冷静使她没有经历太多爱情之路上的劳顿，使她处事有条理有道理，人人称赞。我很喜欢素馨和孟嘉的爱情。

其实，无论你是素馨还是牡丹，当爱情来临的时候，抓住它，认真地付出所有的热情去谈一场罗曼蒂克的恋爱吧！

23、看完这本书的第一感觉是恨牡丹的，恨她如此狠心的抛弃翰林，至今仍为她感到不值。

其实看牡丹喜欢过的每一个人，我都能联想到我所喜欢过的每一个人。至今仍有忘不了的，便是不能在一起的。可惜我没有她这么勇敢，没有这么热情，这么热烈，这么奋不顾身。

我曾经也有过，对某某动心，哪怕是因为他的一个笑，他的一句话。有时候在想自己是不是太过于花心，现在终于明白，我也有过当初的那份热烈，只是我不敢表达出口；我也有过那种渴望新鲜的急迫感，只是我已将它扼杀在摇篮里。

若是我，定与翰林不离不弃。

24、这两天读了林语堂的红牡丹，有韵味无穷的感觉。虽然并未研读，但只是浏览就已经足以让我心中泛起层层涟漪。

林语堂把一个风情万种、不畏世俗的绝世女子安放在清末的年代，又让她经历令人垂涎的各色爱情，这样的安排本身就让人惊奇，在我们的印象中，那个年代的女子大多低眉顺眼，个别即使有才的，敢抗婚就是女中豪杰了，决计不敢今天爱一个、明天爱一个。

林语堂的故事可以穿越历史、始终流行，大概因为他关注人性的积极面，他没有局限在他的年代里看人性，不像他的朋友鲁迅，眼里都是中国人的愚昧。林语堂描写的人物似乎根本不是生活在那个年代里，不管男人女人，个个自由快活，活色生香，跟着自己的感觉过活，那样的日子即使放在今天也只是一种理想而已，绝对的自由什么年代都不会存在，但是林大师采用极端积极、理想的方式来给世人树立榜样，较之鲁迅的讽刺、批判给人更深的启迪。

牡丹，你该怎么评价她呢？在爱她的人眼里，那叫风情，在普通人眼里，那叫风骚。但她只是跟着自己的感觉生活，半点不会委屈自己，感觉对了，不顾一切就扑上去了，只要感觉不对了，想都不想就撤退了。林语堂真是厚待她，生活中即使再漂亮的女人，也难能遇到那么多精彩的男人，又个个往死了爱着她，即使她离开了，也都不会记恨于她。而牡丹自己也是宽容而善良的，不管是金竹、梁翰林虽不敢娶她，她都不曾有半点幽怨，她的生命是用来享受美好的，她哪里有时间抱怨。

不过，人总是要有些理性的，牡丹放弃安德年，与梁翰林止于礼的相处方式都是爱的升华，是理性的人性。而最后，才情颇高的牡丹嫁给目不识丁的傅南涛，也是林大师想要告诉世上的女子：只要

《红牡丹》

他正直、善良、爱你，你跟他在一起又很快乐，就足够你可以嫁给他的标准了。

25、光是牡丹这个名字，就足以见得这个女子是一滩饱含着满满热情的红颜祸水，完全不同于她妹妹素馨，给人以字面上的那种归依顺服的乖乖女形象。是的，梁牡丹就是这样一枚任性、无常、冲动、不顾礼教世俗的坏女人，不是对别人坏，她是对自己太坏了，以为纵容自己的热情，自由爱恨，就能得到属于自己的那份理想幸福。

最悲哀的故事莫过于如此，一名魅惑众生，曾有着满腔青春热情和追求的女人，终究还是得以身试法，成就“悲剧才是最崇高的美感”这种说法。从很久以前起，自己会默默设想，这个世界的某个角落，一定隐姓埋名地生活这样一些红颜，经历了年轻时太多的波澜风雨，遇到了太多太好却不适合的男人，就同牡丹一样。最美的初恋金竹，却因为对方被迫娶了别的女人；最玄妙的孟嘉大哥，却因同姓无法结婚而终成全别人的美意；最意外遇到的傅南涛，也因幽会时错杀妻子而被抓进监狱；而那个最理想可以结婚的男人安德年，却早早有了妻儿。甚至因为小鹿鹿之死，这位从来只顾自己快意情仇的牡丹，也决定做一件这辈子难得的善事。

不管再声名狼藉，牡丹这位女人中的精灵，总能得到满满一大包的爱，从天而降的，飞来横祸的，什么样子的都有，从来都不用愁。也许，遇见这些男人命定的本意，就是要叫牡丹把所有的感情都用完，才可以好好安顿下来。她不明白人生为什么非得那么复杂麻烦，不明白为何自己遇到都充满悲剧色彩却仍叫人义无反顾的恋爱，最终，头脑不能解决的事情，靠身体的本能简简单单就解决了，牡丹嫁了所认识男人中她最不够爱的一个，打拳的庄稼汉傅南涛，在北京郊外有一块田，一排房子，和西直门内的一间铺子，不识字没读过书，只拥有年轻健康的身体和力气。

然后安安心心过所谓想象中安定快乐的日子，生个孩子，把曾经那些撕心裂肺都当做前世今生的影子，就如同孟嘉最后对牡丹所想，“他已经逐渐把牡丹当做遥远过去的事，但是这个遥远的事中含有隐痛，就像一个扭曲失真的影像，如同他在素馨身上获得的真爱的一个皱折的影子。”红颜如果不成为祸水，那就是给自己舀了一碗要喝一辈子的苦水。

比起《京华烟云》这样大家庭群像式的恢宏历史性小说，《红牡丹》这样以一个女人的情感生活为线索的故事，反而更有种情深意切的魅力。每一页纸上发生的全都是有关牡丹的人生，即使白薇和若水那一笔世外桃源式的婚姻生活，也终究只是房间里不醒目的一件家具摆设而已。而非《京华烟云》中，铺成出姚木兰，姚莫愁，孔立夫，以及每个旧式大家庭中都存在侍女之爱，伦理之爱，当一种小说的阅读无法全然专注于一点上，所获得的阅读快感自然会打折扣吧。

自然，《京华烟云》和《金粉世家》这样的小说也自有其美丽与哀愁，我也曾为姚木兰和孔立夫，冷清秋和金燕西这两对颠倒众生的悲剧结尾，掏空思想去寻找一个答案。诚然，主人公的悲剧，配角们的喜剧，才是一部小说叫人念念不忘却仍心存希望的缘故，也是一种真诚的张力所在。

可牡丹这样敢于打破旧式礼教传统，追求自己内心的不靠谱女子一枚，最终还是和普罗大众一样，踏入了结婚生子的道路，不得不叫人心有不甘。在那条牡丹和孟嘉初相遇的河上，孟嘉曾躺于舟中，任凭牡丹入侵自己的生活 and 心灵，“爱就是一种抢夺，别人偷偷地侵袭到你的心里，霸占了你的生活，喧宾夺主而占据之。”

最终他娶了牡丹温顺乖巧的妹妹素馨，一切顺其自然，对一个女人爱，自然也可以对另一个女人爱，只是没有两种爱的浓淡稠密是完全相同的，也没有两种爱的频率和密度是完全相等的。芸芸众生到头来，只不过是选择了彼此伤害最少的那一种爱而已。

然而牡丹闺蜜白薇的一句话，或许能够作为对经营婚姻生活最好的注解了吧，“人能凭想象把生活重新创造，由于把对生活的想法表达出来，而不是原来生活的本相，我们就可以对真实的生活拉开一定距离，再由于对艺术的爱，我们就可以把丑陋，与痛苦转变为美而观赏了”。要永不疲倦，永远获得新鲜感，即使两人天天面对面相处，也不能够活得那么真实，对生活总要有那么点飘忽不定的想象成分。再不靠谱女子，也终会有归宿的。

原文地址：http://blog.sina.com.cn/s/blog_6f39a41c0100ropk.html

26、2012.8.21

27、原来你很文艺

28、以前，有不靠谱的女朋友会问我，什么是真爱。芸芸众生，朝生暮死。我们的爱或者是表相的吸引，或者是金钱地位光环的笼罩。譬如说，牡丹第一次见到梁翰林因为他高尚的地位使她很崇

《红牡丹》

敬、爱慕。譬如说，牡丹见到德年因为他大诗人大才子的身份，因为他英俊的外表，也十分钦慕。还有那个直接、爽朗、肌肉发达、青春活力的打拳手。这些都是爱，但是只是表层的爱。什么是真爱？我想林先生用这本书回答了这个问题。真爱是要给人以崇高感的。爱一个人，是爱她的每一个姿态，每一个神情，理解甚至同情她做的每一件事，尽管她深深地在伤害自己、毁灭自己，但是我爱你，你知道，无论她对你如何背信弃义、无论她多么放荡不羁，她生长在你心里，她的行为你觉得是出于自然出于真性情，她要离开你就大大方方帮她安排后路等她回来，她要分手你内心愤怒，但是你却更感受到自己对她的依恋，甚至读她爱上别人时的心情，你反而觉得自己更了解她了，这一生是不能再忘记她了。如梁翰林向牡丹离别时所说，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其他人也爱牡丹，但是没有梁翰林爱的那么富有思想性、爱的那么彻底。这就好比一件艺术品，一件很高尚的艺术品。也许有很多人觉得它外表不错，因此喜欢它，但是没有丰富的阅历、没有宽广的胸怀、没有高尚情操的人，是不能了解它、拥有它、珍爱它的。因为真正的艺术总是曲高和寡的，正如牡丹。安德年说，世界上最大的悲剧莫过于伟大的爱被生活所摧毁。人生已经很难了，不能让它难上加难。所以真爱是我们最要放弃的东西。它让生活太艰难。但是没有它，那么一辈子剩下的也只是空虚。于是安德年跟牡丹约定，身体虽在妻子那里，心灵永远都属于牡丹。

这样的折中，让牡丹最终也有了不错的归宿。有人会说林语堂的书悲剧感不够。这一些我不可胡乱反驳或者推测。但是生活与理想总会有个度的。

29、牡丹是风，没人能抓住风；风没有落脚点，牡丹注定是没有归宿的。

当然牡丹与风一样，是不需要归宿。牡丹的感情总是来得快去得也快，她像一个感情的猎豹，一旦猎物到手，追杀就会结束，旋即寻找下一个猎物。

金竹没能使她得手，所以她还有几分不甘。若说金竹是她的挚爱那就好笑了，如果她真爱金竹，会不顾及金竹的体面在金竹太太面前抚棺痛哭？金竹至死都不想再见她一眼，若死后有灵知她在棺前哭丧一场，会不会起身骂跑她。就在牡丹离开新欢奔向金竹的火车上，竟还与同车的大学生鬼混一场，说爱就太恶心了。更况且，这边厢刚哭完丧，那边厢就上了别人的床，说她有情，可别玷污了那神圣的情字。说得好听点，是生理或是心理疾病，说不好听的不过是一个未进青楼的娼妓。

说南涛是她的归宿？鬼才相信，南不过是她的又一个猎物，而且是与以往大不相同的品种，换个品味更能刺激她占有的欲望。

但是，她没有想到，那些被她玩于股掌间的男人们其实是玩弄她。抱定终身不娶的孟嘉经历过牡丹后方识素馨的温情与珍贵，为牡丹的备下的名份给了素馨，牡丹为他人做了嫁衣；德年最终还是与太太生活在一起；金竹至终也没与太太离婚，并且还有了一个孩子。

别和我说南涛是她的归宿，说了小心咬到舌头，牡丹羡慕若水夫妻的田园生活，山野还是那个山野，可是南涛是若水吗？没有若水的山野不过是个荒郊野岭，或许南涛的气力更适合牡丹要的那种原始人本能生活。如周作人之形容：“生活不是很容易的事。动物那样的，自然地简易地生活。是其一法；把生活当作一种艺术，微妙地美地生活，又是一法；二者之外别无道路，有之则是禽兽之下的乱调的生活了。”

30、我读这本书的时候，年纪还很小，小到我都忘了我有多小，小到我觉得骇异，小到我被主人公吓到了，小到我不停地混乱地疑问，怎么还有这种人，怎么能有这种人，怎么能写这种人……真遗憾我的智慧开得那么晚，过了很久很久很久之后，我才慢慢学会把人当作人看，人的人性，人的本能，人的自由，人的，爱情。再过了很久很久之后，我才学会欣赏女性之美，才能知道，牡丹这样的女子，多么难得！

是最纯粹的心，才至死不渝寻找纯粹的爱，无穷无尽的爱；一般人，哪有这勇气呢？

31、说出了我的心声啊~这种如昙花般的女人让人喜爱厌恶羡慕...充满了感情而素馨静静地淡淡地开在生活里

32、不记得何时入手的88年的老本，从此爱上林语堂

33、牡丹是在爱情中成长起来的女人，之前潇洒自由，独特的美丽在金竹孟嘉傅南涛等人身上留

《红牡丹》

下了深刻的印记，让这些男人苦苦追寻过去的影子。不经时间，牡丹不知道是去爱人，是去爱，有多痛。她不过也想要白薇若水的生活，这是她的脾性里少了白薇的一丝执着，对于人的执着。牡丹是对爱的执着太过了热情，以致将销魂蚀骨的爱情和淡泊宁静的爱情混为了一谈。不过最后她居然嫁为人妇真的只剩下平凡的美丽，大失色彩，实在让人有点失望。

34、数日内寻得零落时段，读完林语堂先生于1961年间所著长篇《红牡丹》，读到收尾处牡丹寄予白薇的书信，不免怅然失落，半晌不语，这纸书信真真是如伊所言，“我亦深信我致君此一言，亦是以我之血泪写成者”。

想来牡丹的恣意与乖戾在当时当世应是极度为人所不齿的：未出阁时即和情郎金竹你侬我侬，暗享交合之欢；嫁作人妇本应安分守己相夫教子，亦毫不收敛私会金竹；新寡文君之时并不哀怨悲切，想的是投奔金竹，却转而寄情堂兄梁孟嘉梁翰林；九月里孟嘉欲接之赴京，牡丹当即赠予金竹断情书，一任其苦苦哀求绝决不予回旋；进京不久厌倦了孟嘉的年长斯文与激情不再，既而被体格健硕的拳术艺人傅南涛吸引；南涛入狱后，牡丹绝然离京自诉心存金竹，留下孟嘉心酸断肠；怎料金竹病逝，牡丹于灵堂抚棺恸哭，金妻怒斥之，遭人非议，伊遂得“红牡丹”之花名；与杭州文人安德年情投欲合，却因德年丧子破灭了私奔之梦；最终洗却铅华，管他乡村野夫，管他目不识丁，一心嫁作傅家妇。加之对床第之私的描写不吝笔墨，乍看之下这简直就是一部风流韵事艳情史，可实则是一部矛盾内心激化、冲突、交涉、妥协的成长史。它把人们内心对于感情的挣扎，在牡丹身上放大投影出来，牡丹的每一次情变都是人们内心常有的微妙变化的演绎。那个时代的作品总是过多的赋予女性以温顺贤淑、克己复礼的形象，以致于牡丹的出现显得尤为放荡不堪，当然，她这种形象在今日的文学作品中甚为繁多，不免平俗。

牡丹自是生得一副好模样，她还有一个妹妹，唤作素馨，牡丹长她三岁，文中是这么描写的“素馨是娇俏，而牡丹是美丽”。牡丹之美使人一望即震，美目顾盼流转之间却已倾城，这让我想起亦舒的《玫瑰的故事》。得知《红牡丹》早些时候被搬上银幕，由赵雅芝来演绎，想想还是有些遗憾的，这种“此女只应天上有”的形象还是多给读者留下一丝想象余地的好。想来似乎林先生的另一部作品《京华烟云》里的姚木兰早些年也是由芝姐来演的，这个角色倒适合许多。所谓美人如画，私以为墨色长发、剑眉星目者为佳。

牡丹每遇一男，我便为之一揪心——想必这回又是要电光火石了罢。如伊所言：金竹之爱，如令人陶醉之玫瑰；德年之爱，如纯白耀目之火焰；孟嘉之爱，如淡紫色之丁香。牡丹的热情像一片火焰，可是只在感情的表面上晃来摆去。牡丹把热情与爱情弄混了。可是她却说“我头脑清楚的很，我心里怎么想，我自己明白。”这些在她内心都是锃亮的：“在当初，孟嘉这个名字就像一个符咒，代表一切的善，一切的美，一切的奇妙；而现在只是一个无力的回音，是她自己青春热情的讽刺。”成长之途，大抵如此，绝少有人能在回顾旧事之时不觉追悔羞愧，皆感叹若一切能重新走过一遍则最好不过了。其实大可不必，旧事如明镜，藉之以自鉴。

牡丹最是艳美白薇和若水这一对好似活在尘世之外的眷侣，他们有着她无法企及的灵与性以及自由的统一，平淡惬意，不若她那般尝尽爱而不得、爱之淡却、失而复得个中滋味。终于，她着急了：“我想若水的话对，女人真正愿要的，是一个英俊年轻的贩夫走卒仆役之辈，而不是个词人墨客。”而她最终也确实嫁得个如此之辈了。可我总是隐隐觉得，牡丹最终还是离开南涛的，因为她还没有把余生的爱耗尽，而她在南涛身上是无法置爱的。美人如花，不过是你永远无法摘得的那一朵。

一家之言，愿博君笑。

35、林语堂/1988年版/人民文学出版社/3.20元/424页

36、“有人说，我们每个人都是荆棘鸟。从出生的那一刻起，就注定在寻找着只属于自己的荆棘树。无论寻找的旅途是多么的痛苦，多么的令人心痛，我们依然执着地找寻着，直到生命完结的时候。当我们把荆棘扎进胸膛时，我们是知道的，我们是明明白白的，然而，我们依然要这样做，我们依然把荆棘扎进胸膛。”

牡丹就是一只荆棘鸟，她是一个真正自由的人。

《红牡丹》

花儿半开半闭 小停轻颤犹疑 唇间微笑如梦里 芳心谁属难知

人之所作所为，人虽已过去，事仍存在，某些大事，已与时间同时消逝，其记忆则依然存在，不知不觉中，偷偷儿抓住人心，不肯放松，热情痴爱也会过去，但悔恨之情则天才地久爱情是悲剧之母。因为悲剧，有些情感才能永存。

像所有的女人一样，她是急于要建筑一个她自己的巢。没有结婚之望的热情，她已然厌倦了。她寻找的不过是个理想丈夫，如白薇和若水。白薇加若水，就是白水。生活总要回归平淡。

不知林大师是有意无意，总是把牡丹和他人分的特别清楚。牡丹，就是红玫瑰。美，可爱，热情奔放，不羁，自由，让人怜爱也遭人诟病。她是黛玉，木兰，还是红玉，梅玲？都不是，她是一个梦。前面那几个女子共同的梦。素馨，是白玫瑰，沉静稳重淡雅，就像宝芬和薛宝钗。其实这样分有点太牵强了。其实每个人心里都住着两朵玫瑰，一朵白玫瑰和一朵红玫瑰。只是绽放的时候力不从心，未经发现便独自凋零。

热烈的爱情不长久，所以她一直在换男伴。从儒家的道德观来看，她简直是个滥人。就像若水对白薇说的，牡丹，美且滥。但她又真实而坦白，她会说话，她又喜欢上某个人，所以和谁谁断交。她就像个小孩一样，遇见喜欢的就想留下，厌倦了就抛弃。总是在抛弃之后才知珍爱。她美，也有才华，但是没有素馨有智慧。

牡丹和孟嘉的爱情是故事的主线。如果只能选择一人，牡丹肯定会选择孟嘉。精神完全契合。

牡丹说，我与孟嘉二人，不论此后何所为，何所感，此记忆则与我二人常在，永难泯灭。有时，我独自思维，吾辈生活中最美之刹那，最真之刹那，方是真正之生活，其他时间则一旦过去，永远消失，因其于吾人心灵上毫无意义可言也。伟大非凡之刹那，紧依吾人，如蜜如饴，你虽将其整块移走，其丝则细长绵延，牵连难断，又如音乐，其声虽杳，其音韵则绕梁不散。此绕梁不散之余韵为真音乐耶？抑当时演奏之音乐为真音乐耶？人间之事，虽难免为他事所阻断，但其所遗留于人心中之记忆，则盘旋依恋，终身不去。嫁后，我心未免从事，庶不愧为南涛之贤妻，但往日头脑中之诸多记忆印象，则深信难以消除。此种记忆，彩色缤纷——金竹之爱，如令人陶醉之玫瑰；德年之爱，如纯白耀目之火焰；孟嘉之爱，如淡紫色之丁香。在我结婚礼服上，我欲手捧丁香一束。我本爱紫色，今日我更爱淡紫色之丁香。

真正的爱就是一个不可见的鸟所唱出来的稀奇的，无形无迹飘动而来的歌声。但一旦碰到泥土，便立刻死去。热情失去了自由，在俘获之下，是不能活的。情人一旦成了眷属，那歌声便消失，变了颜色，变了调子。唯一能保持爱情之色彩与美丽的方法，便是死亡与别离。这就是何以爱情永远是悲惨的缘故。

我觉得很多人没有弄清楚什么是爱，什么是爱情。爱情是情，热情如火，甘冽如酒。来得快去得也快。只有离别才能把它留住，化为绝唱。或者渐渐地，转变成沉稳的爱。爱是溪水，温柔静谧，方能细水长流。

人生在世，就是历。大多数人渴望爱情，也渴望爱。所以孟嘉娶了素馨，牡丹嫁给南涛。有家有爱有牵挂有遗憾，大概多数人的生都是如此吧。

37、红牡丹，红牡丹。牡丹是人见人爱的，那种爱通过林语堂激烈的言语和人物的行为表现无疑，里面承诺终生的话数不胜数。但是终究这些话说出来了，说多了，爱滥了，也就没意思了。那种浪漫，那种激情里，缺乏长久的东西，缺乏一个真正爱情的本质。或许这是一种对比，林语堂意要用若水同白薇的安稳长久同牡丹那爱的深，过的也快的情感对比。书中一些道家，儒家的思想倒是贯穿全书。孟嘉批判儒家，却娶了一个最守妇道的四妹。真是讽刺，真是可笑。

相比，白先勇的尹雪艳更高超一点。此人不真，但也不娇作。

“艳红却不暧昧”

38、用了三个月的时间分三次看完了原本只需我几小时就能搞定的一个中国人用英文所著授权另一中国人译著的书。

期间为了续.还不停穿插三个区,游走在流光溢彩歌舞莺莺的街道广场.每月一次.踽踽独行.夜自悲凉.~

《红牡丹》

允许一个人于聚光灯下复述你讲述的故事,你坐在幽暗处频频赞许他人用另一种语言对你的表述的充分理解加之自己的沉淀思考所丰盈出另一种美妙的故事.

其风格,似在围绕你的语言打转.也似盘桓之鹰冲出了套式.悄然舒展成另一种成长.赫然立于你的面前.熟悉而陌生的成品,让你既感慨又感动.

正如牡丹与素馨外貌上多年纠结所呈现的重合与剥离.

当然,我是瞎掰的.~

每个故事都在告诉你.要纯粹地追寻真爱..

牡丹追得不顾一切.惊世骇俗.她聪慧独立明事理.却仍然出乎自然地完全忠实于自己的感觉.

热恋.偷情.私奔.各种行为做得大义凛然.

她每一个情郎.都是一种理想型男人.

这些男人.本都是光鲜迷人.恪守道德的正直之人.

但在那样的年代遇到这样斑斓炙热的美人.

道德观瞬间崩得支离破碎.~

所以都是艺术形象.他只是代替人们做了心里想做而不敢不能去做的事.

只是让人们把在围墙内意欲精神出轨憋苦难耐的各种心态充分用了出来.

还好都是艺术形象.所以可以供人唾弃or羡慕.都无关痛痒.~

羡慕她这样大胆地曲高和寡.

唾弃这样的妹子真TMD放荡.~

先说羡慕吧.

羡慕.无非赞扬和羡慕牡丹的都是些站着说话不腰疼的人.

1.比如此类事件上与己没有利益冲突的人.即未曾经历过劈腿背叛被挖墙角等楚楚可怜的受害者角色各种存在于纯净天真人间处处有真爱世界的人类.

2.再者就是那些饱暖思淫欲身在福中不知福自怜自艾的犯贱症候群.

是的.生活越幸福.越会提醒你失去了什么.

站在围墙内翘首以盼牡丹这种英雄角色出现来信仰.模仿或只是聊以慰藉的都是些自诩我的生活我的婚姻我的感情没有爱情的寂寞的人阿.~

我只能说.你活该.嗯.~

再说唾弃.

没神马好说的.老生常谈.无非都是狐狸精不知廉耻无节操blablabla....

但凡有槽点都可以集万箭而齐发.~

甚至如此了不起的女性最终也不过嫁了个打拳的男人这件事也够大家热烈嘲讽个很久很久了.

牡丹嫁的这男人为她坐过监.有一亩三分田.有几家小铺子.斗大的字不识几个哇.~

跟富足.背景.才学.儒雅.出众.毫不挂钩.

可是牡丹高兴地嫁了.

梁翰林说.这些都是势利小人看重的东西.牡丹你根本不在意.

牡丹是为爱而生的彩蝶.时时都是卯足力气等待扑火的狂热模样.~

她活着的每一天都是美丽是朝气.

她活着的每一天都是希望.

她本身就是希望.她已经不是烂俗的爱情的化身.

她本身就是爱情.

她把那些平日内人们所萌的御姐形象的素馨衬得索然无味 ()

《红牡丹》

作者厉害.~

所以唾弃牡丹的各位还是省省吧.

因为你不配.

爱情本身就是希望.你无权唾弃或灰心.
你所有的不满.都是你自找的.你活该.~

写完这篇评论.我三观已混乱了.~
因为阵线拉得太长.所以头脑并不清晰.

写书评也不过是为了让我的肤浅穿上感性的外衣.让人错觉我有着虚幻的内涵.不过好像失败了.

哈哈哈.大笑三声.庆幸这个世界还有明天.

《红牡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